

邹贵亮 著

党风廉政建设 研究与探索

DANGFENG LIANZHENG JIANSHE
YANJIU YU TANSUO

安徽人民出版社

邹贵亮◎著

党风廉政建设 研究与探索

DANGFENG LIANZHENG JIANSHE
YANJIU YU TANSUO

安徽人民出版社

责任编辑 王玉法 装帧设计 宋文岚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党风廉政建设研究与探索/邹贵亮著. —合肥:安徽人民出版社,2008. 6

ISBN 978 - 7 - 212 - 03277 - 7

I . 党… II . 邹… III . 中国共产党—廉政建设—研究
IV . D262 . 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069213 号

党风廉政建设研究与探索

邹贵亮 著

出版发行:安徽人民出版社

地 址:合肥市政务文化新区圣泉路 1118 号出版传媒广场

邮 编:230071

经 销:新华书店

制 版:合肥市中旭制版有限责任公司

印 刷:合肥芳翔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开 本:880 × 1230 1/32 印张:4.75 字数:100 千

版 次:2008 年 6 月第 1 版 2008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ISBN 978 - 7 - 212 - 03277 - 7

定 价:16.00 元

印 数:00001 - 01000

本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及时向承印厂调换

实践的凝结 心灵的感悟 (代序)

吴金亭

伏案展读邹贵亮同志的书稿,为之欣喜和祝贺。

有人说:“一本文集是一尊熔炉,能冶炼出思想;一本文集是一群理念的碰撞,可以迸射出精髓。”读完这本集子中的一篇文章,我不禁要说:一本文集是一段历程,它清晰地记载了贵亮同志在基层纪检监察战线工作10多年来的实践探索轨迹,反映了他不断追求、不断进取的心路历程,也展示了他良好的文字表达能力和政治理论水平。

近年来,缙云县在经济社会各项事业得到长足发展的同时,坚持标本兼治、综合治理、惩防并举、注重预防,实现了反腐倡廉与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良性互动。贵亮同志作为该县反腐倡廉工作的实践者之一,用心灵碰撞并感受着时代变迁,用文笔记录并提炼着工作创新。这本集子,正是他实践的凝结、心灵的感悟,虽算不上鸿篇巨制,但反映的内容比较丰富,既有学术性的理论探讨,也有应用性的对策思考;既有全景式的系统总结,也



有具体工作的见微知著。书中的不少见解有深度有新意,细细读来,不仅感受到贵亮同志的那份敬业与执著,更使我们从中受到感悟和启迪。

“路曼曼其修远兮,吾将上下而求索。”在当前社会转型、体制转轨的特定历史阶段,反腐倡廉工作正面临着一个继承与创新的课题。破解这些课题,建立健全教育、制度、监督并重的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需要一支不懈求索、奋进创新的团队。贵亮同志作为这个团队中的一员,在基层纪检监察岗位上,勤学而好思,或沉潜典籍孜孜搜罗,或广览报章悉心衷辑,或立足实际倡导新说。尽管一些文章思想上还不够深邃、文字上还欠精炼,但这种思考的精神、求索的作风、创作的激情,是需要我们呵护和赞赏的。

孔子云:“言之无文,行而不远。”贵亮同志把探索实践的结晶,诉诸文字,形成文章,受裨益的定然不仅作者本人,一花引来百花开,才是我们真正所希望的。

略缀数言,一为承蒙雅意,二为心有所感,弁书稿之端,且以为序。

(作者系中共丽水市纪委副书记、丽水市监察局局长)

目 录

CONTENT

实践的凝结 心灵的感悟(代序) 吴金亭 1

反 腐 论 坛

和谐反腐:新时期反腐败工作的发展方向	3
正确的监督观来自六种理念	11
构建具有时代特色的廉政文化	18
从源头上防治腐败要把握好几条原则	26
反腐败与社会创造活力	30
适应构建和谐社会要求,着力提高科学执纪水平	38
加强作风建设需牢牢把握住“四个性”	46
领导干部作风建设的三个关键突破点	52
反腐败与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	58
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要切实做到	
“三求三务”	66
围绕五项职能,创新基层纪检监察工作	71
执纪能力建设要突出“四强化”	77

观 察 思 考

对构建纪检监察案件质量监督机制的若干思考

党风廉政建设研究与探索

纪检监察干部保持先进性必须牢固树立	
为民利民靠民观	93
必须牢牢把握住执纪为民这个本质	101
纪检监察干部要有五种品格修养	106
教育、监督、管理并重，建立“为民、务实、清廉”的	
纪检监察干部队伍	109
创建学习型纪检监察机关，提高纪律检查工作	
能力	114

研究探索

对县域国有资源市场化配置的调查与思考	121
对党政“一把手”难监督的原因及对策	134
纪检监察机关开展治本工作的误区及对策	142
后记	147

反 腐 论 坛

和谐反腐：新时期反腐败工作的发展方向

党的十六届四中全会从巩固党执政的社会基础、完成党执政的历史任务的高度，明确提出了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战略任务。这一战略任务给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带来了两大急需研究解决的课题。一是如何充分发挥纪检监察机关的五大职能作用，为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做出应有的贡献。二是作为和谐社会的重要组成部分，如何推动新时期反腐败工作朝着和谐反腐的方向发展。本文重点就第二个课题作一些探讨。

3

一、和谐反腐是纪检监察机关的理想追求， 是反腐败工作渐趋成熟的重要标志

和谐反腐是从加强党的执政能力和反腐败形势需要出发，调控反腐败诸要素，使反腐败工作更具内在激活力、各种腐败问题能得到更有效的遏制，反腐败管理体制不断创新和健全的一种理想目标。和谐反腐，追求的也是一种和谐，这在本质上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

是一致的。我们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必须适应时代发展的客观要求,着眼于经济社会结构的深刻变化,把和谐反腐放到重要位置,努力形成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各尽所能、各项反腐败工作和谐发展的格局。

和谐反腐是我们对党执政规律和反腐倡廉工作规律认识升华的必然结果。20世纪90年代初,面对消极腐败现象滋生蔓延的势头,党中央提出了加大反腐败工作力度、坚决惩治腐败的要求,把工作重点放在侧重遏制上。经过多年治理并取得明显成效的基础上,十五大以后提出要坚持标本兼治、综合治理的方针,逐步加大治本力度。十六届三中全会提出,要建立健全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相适应的教育、制度、监督并重的惩治预防腐败体系。十六届四中全会进一步提出了反腐倡廉战略性方针,并对抓紧构建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提出了明确要求。这是对我们党改革开放以来反腐倡廉实践经验的总结,体现了和谐反腐的发展要求。和谐反腐,注重协同发展和综合效益。提倡和谐反腐,体现了纪检监察机关执纪理念和实践的飞跃。

和谐反腐是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宏伟目标的重要保障。和谐反腐,既是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宏伟目标的重要内容,也是促进社会经济发展,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宏伟目标的基本前提和重要保障。改革开放以来,

我国社会生产力和综合国力大幅度跃升,人民生活水平总体上实现了由温饱到小康的历史性跨越,取得如此辉煌成就,固然有许多重要原因,但我们的反腐败工作取得和谐发展,市场经济条件下的种种腐败问题得到有效遏制,无疑是其中最基本的条件之一。

和谐反腐是反腐败工作向纵深发展并不断取得成效的迫切要求。进入新世纪新阶段,反腐败工作面临着诸多严峻挑战。一方面,随着反腐败工作不断向纵深发展,一些深层次的腐败问题不断显现。这些问题,如果得不到有效的解决,就会影响社会发展和社会稳定。另一方面,反腐败工作本身也还存在着不协调、不平衡、体制机制不够完善等问题,这些问题不同程度地影响和制约着和谐反腐的进程。因此,要解决在反腐败工作中遇到的各种问题,确保反腐败各项工作协调发展和取得长效,就必须把和谐反腐作为反腐败的发展方向提出来,并努力加以实践。

二、和谐反腐的核心:反腐败与改革、发展、稳定的和谐

近年来,各级纪检监察机关作为党和政府的执纪机关,在保证中央政令畅通、推进依法治国、从严治党、惩



治腐败、解决损害群众利益的突出问题和从源头上预防腐败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有力地维护了改革、发展、稳定的大局。在提出和谐反腐要求时,我们必须更加重视增强服务改革、发展、稳定大局的本领。通过和谐反腐,进一步促进改革的进行、经济的发展和社会的稳定。

首先,要增强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意识。发展是我们党执政兴国的第一要务,是解决所有问题的关键,也是社会和谐的物质基础。我们必须牢固树立和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始终坚持把服务发展作为履行职能的第一要务,把各方面力量和智慧凝聚到服务经济建设这个中心上来,最大限度地优化发展环境,最大限度地降低腐败发生率,最大幅度地提高群众满意度。

其次,要切实提高服务大局的本领。要围绕中心,善于从大局出发谋划反腐败工作规划和具体安排。要更加自觉地深入到改革开放第一线和市场经济新领域开展反腐败工作,提高适应完善社会主义市场体制要求的能力。紧扣社会改革,加大从源头上防治腐败的力度;紧扣经济发展,进一步优化经济发展环境;紧扣社会稳定,坚决查处领导干部以权谋私行为和切实解决损害群众利益的突出问题。

三、和谐反腐的前提：纪检监察机关与人民群众的和谐

党的性质与宗旨决定了纪检监察机关的所有工作都是为了实践党的宗旨，密切党同人民群众的联系，实现好、维护好和发展好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近年来，我们的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之所以能取得明显成效，最关键的是我们赢得了最广大人民的支持与拥护。人民群众既是推动社会进步的动力，也是我们和谐反腐的本源所在。因此，和谐反腐，最重要的就是要强化执纪为民意识，通过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实际行动，密切与人民群众的联系，赢得人民群众对我们反腐败工作的大力支持与拥护。

7

要做到纪检监察机关与人民群众的和谐，首先在执纪的指导思想上必须始终坚持代表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我们的纪检监察干部特别是纪检监察领导干部，都应时刻牢记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想民之所想，急民之所急，把实现好人民的愿望、满足人民的需要、维护人民的利益作为执纪工作的根本出发点和归宿点。以群众利益无小事的政治立场和政治态度，自觉做到权为民所用、情为民所系、利为民所谋。

要做到纪检监察机关与人民群众的和谐,在工作安排上,必须充分考虑人民群众的利益。一是以人民群众的意愿作为制定反腐败政策措施的基本依据。我们必须深入群众,深入基层,全面、准确地掌握群众对反腐倡廉工作的意见、建议,并按群众的意愿来深化反腐倡廉工作。二是以解决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热点、难点问题来确定工作重点。反腐倡廉工作只有把发生在群众身边、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作为切入点,才能真正体现群众意愿。三是以群众的首创精神为反腐倡廉工作创新的动力。反腐倡廉工作要不断创新,而这种创新只有源自人民群众的实践,才有生机和活力。我们必须从有利于群众的角度出发,以群众的首创精神不断创新我们的反腐倡廉工作。

要做到纪检监察机关与人民群众的和谐,在执纪的方式方法上还必须得民心遂民愿顺民意。一是公正执纪,以求民心。“纪律面前人人平等”,这是我们执纪工作的基本要求。在现阶段,公正执纪十分重要。人民群众最反感的是执纪不公。我们要切实抓好自身队伍建设,保证公平公正地执纪,不因执纪对象的地位、亲疏而区别对待。二是公开执纪,以遂民愿。反腐倡廉工作只有得到群众的拥护和支持,才能取得成绩。同时,反腐倡廉工作只有在群众的监督下,才不会偏离正确的方

向。在执纪过程中,我们可以有选择地把执纪的程序、内容、环节等向社会公开,以取得群众的理解和监督。三是文明执纪,以顺民情。要赢得群众的支持,首先要尊重群众。在执纪中,必须文明礼貌,充分尊重群众,切忌以监督者自居,甚至违规执纪。这样,群众才会信任我们。

四、和谐反腐的基础:治标与治本、重点突破与整体推进的和谐

新时期反腐败工作要朝着和谐的方向发展,必须处理好治标与治本、重点突破与整体推进的关系,确保治标与治本、重点突破与整体推进的和谐。9

反腐败必须从严。我们要坚决查办违纪违法案件,严厉惩处腐败分子,决不留情,决不手软。但从长远来看,反腐倡廉既要抓好惩治,更要注重预防,要多管齐下,通过深化改革、创新体制、规范权力运行,把反腐败寓于各项重要政策与措施之中,从源头上预防和解决腐败问题。我们应以中纪委五次全会精神为指导,坚持标本兼治、综合治理、惩防并举、注重预防的方针,在治标中治本,用治本的方法巩固治标的成果,在治本中治标,用治标的手段强化治本的结果,切实做到两手抓,两手

党风廉政建设研究与探索

都要硬。只有惩防并举,注重预防,才能从根本上遏制和减少腐败问题的发生。

新形势下的反腐败工作,任务重,内容多。我们必须要战略性考虑。既要突出重点,对症下药,又要整体推进,形成合力。重点突破是先导,整体推进是基础,两者在反腐败工作中互为联系,缺一不可。有重点突破,反腐败才有力量,有整体推进,反腐败才有生机。只有在整体推进的基础上实现重点突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才能取得最佳效果。从一定意义上说,重点突破的关键是质量,整体推进的要求是数量。我们的反腐败斗争既需要用质量来表明水平和决心,又需要用数量来证明力量和成果。

(刊于2005年3月25日《党政周刊》)